

证券代码：300464

证券简称：星徽精密

公告编号：2020-099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俐女士主持。本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

实施，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深圳市泽宝创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宝技术”）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才，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公司及泽宝技术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才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前 3-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